

每年安排每人不低于100元的培训经费,对欠发达地区劳动力进行就业培训,促进实施“农民素质工程”;每年安排50万元资金,以教育券的形式,支持欠发达地区贫困家庭子女完成九年制义务教育任务;每年安排100万元用于困难村、空壳村干部的误工补贴;对欠发达地区的乡镇干部和教师按级别每人每月分别补助40-80元;欠发达地区农民参加合作医疗的,每人每年补助20元。

各国有独资商业银行和农村信用联社向欠发达地区推广的小额扶贫贷款,每年总额不低于1000万元,市财政给予一定的贴息和风险资金补助。

(仇德龙)

枝江市养老金和失业保险金发放率 达到100%

为有效保障企业离退休职工和下岗失业人员的基本生活,维护社会稳定,湖北省枝江市积极采取措施,确保全市企业离退休职工养老金和下岗失业人员失业保险金按时足额发放。截至目前,该市已为6万多名企业离退休职工发放养老金3044万元,为3万名下岗失业人员发放失业保险金407万元,“两金”发放率均达100%。

2003年,枝江市不断加大社会保险扩面力度,提高社会保险覆盖率。该市劳动和社会保险部门组织专班,宣传社会保险各项政策,及时将应参保单位纳入参保范围。2003年,全市养老保险新增1500多人,失业保险新增700多人,医疗保险新增1800多人,工伤、生育保险新增300多人。

此外,他们规范了社会保险基金结算程序,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社会保险费由社会保险基金结算中心统一基数、统一核定、统一汇兑后报地税部门征缴。并将原各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社会保险登记职能全部划转到基金结算中心,实行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生育保险五项险种统一登记,由结算中心建立统一的社会保险登记信息库,地税部门对社会保险费的征收实行“五费一票”的操作程序,逐步完善了“五费合一、一票征收”的社会保障体系。该市财政部门对财政拨款的和市会计核算中心设立经费账户的机关事业单位实行社会保险费集中代扣代缴,确保社会保险费的及时征缴。

(唐会新)

宿迁市全面实行 农业灾减资金 财政直接发放办法

去年以来,江苏宿迁市农业受灾较重,在发放农业税灾减资金过程中,财政部门扎扎实实地做好农业税灾减减免工作,并采取直接发放办法,确保灾减款公平合理地落实到每一个受灾减收的农户手中。

一是严格政策界限,确保资金合理分配。按照“轻灾少减、重灾多减、特重全免”的原则,根据调查核实后的受灾情况,据实分配农业灾减减免资金。严禁将减免资金留作机动,严禁以任何理由或出于任何目的截留、挪用、抵扣、挤占减免款;严禁将减免资金与民政福利救济等款项混合使用发放;严禁动用减免款发放干部报酬、补贴;严禁将减免款用于公益设施建设或平衡预算。

二是严格到户程序,确保操作公开透明。首先由乡镇财政所根据各村实际受灾面积到户花名册和各村受灾实际情况,提出减免资金分配方案,报经乡镇政府研究同意后下达各村,村里通过村民大会进行民主评议,将减免款核定到农户。民主评议时,乡镇派人进行现场监督并在评议结果上签字确认。减免方案经乡镇财政所审核后张榜公示,接受群众监督。

三是严格专户管理,确保资金使用安全。灾减补助资金实行专项往来调度的办法下达,市财政局已将灾减补助专项往来资金拨付至各县区,要求县区财政部门立即将资金直接拨入县级农业税减免资金专户。专户实行扎口管理、封闭运行,除发放灾减资金外,任何单位不得以任何理由动用。

四是严格发放办法,确保及时足额到户。灾减资金全面实行财政直接发放的办法,坚持杜绝村组干部代领代发。即:县财政根据乡镇政府审批确定后的减免花名册将减免资金直接划转县区信用联社,由县区信用联社按照减免花名册将资金打入定活两便存单到户,把存单统一发放到乡镇财政所,由享受农户凭个人私章、身份证或户口簿到乡镇财政所直接领取存单。

五是严格督促检查,确保政策落到实处。县乡成立专门领导小组,各级纪检监察和财政部门组织督查组,深入农业税灾减资金发放现场,进行不定期的抽查和暗访,特别是对落实发放灾减资金违反规定,群众反映比较集中的乡村,进行重点检查和跟踪督查。对顶风违纪挪用、截留灾减资金的行为坚持发现一起,查处一起,通报一起,绝不姑息迁就。

(朱杰 江本健)